

南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洪管字〔2022〕7号

审阅：

签发：汪 戌

关于市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 第 0023 号提案的答复

钟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南昌市光伏发电产业链发展的建议》的提案收悉，首先非常感谢您对我市光伏产业发展的高度重视及良好建议。您提案中建议“首先推进南昌市党政机关、学校、医院……等屋顶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现就我市公共机构相关工作答复如下：

一、我市公共机构光伏项目建设情况

近年来，市公节办致力推进公共机构特别是党政机关生产生活低碳化，鼓励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利用项目，通过将光伏项目建设情况列入节能考核范围、“国家级集中组织合同能源管理试点”、“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等各项措施，积极引导有条件单位带头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以示范引领全市公共机构光伏发电建设。截止 2021 年底，全市公共机构建设屋顶光伏发电项目近 50 个，总装机容量 5630 千瓦，年发电量 480 余万千瓦时，部分县区如东湖区公共机构已做到“能建尽建”。“全国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南昌市行政中心 2016 年 9 月份就已在市委、市政府大楼建成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安装面积近 2500 平米，年发电约为 26.41 万度，截止 2022 年 9 月份，该项目总发电量已超 181 万千瓦时，项目每年可节约标准煤约 82 吨，减排二氧化碳约 232 吨、二氧化硫约 2 吨、烟尘约 29 吨、灰渣约 81 吨。“国家级集中组织合同能源管理试点”县区南昌县 2021 年度在向塘镇政府、莲塘一中等单位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装机容量 415KW，引进企业投资 161.6 万元，项目年发电量 37.8953 万千瓦时，每年可节约 46.57 吨标准煤，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16.43 吨，二氧化硫排放 0.77 吨，氮氧化物排放 0.73 吨，烟尘排放量 0.45 吨。经过全市公共机构共同努力，我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始终处在全省设区市前列。

二、下一步重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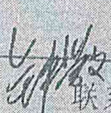
下一步，市公节办将以节能考核为引领，以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节约型机关创建等为抓手，按照“应建尽建、科学有序”原则，在充分评估项目可行性和经济性基础上（主要考虑屋顶承重条件和日照时间等），积极建设公共机构屋顶光伏示范项目。鼓励各类社会资本参与开发建设，鼓励采用合同能源管理等市场化手段建设屋顶光伏示范项目。再次感谢您对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特此复函。



抄 送：市政府办公厅，市政协提案委员会
承办单位联系人及电话：刘小文，83883360

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承办单位 填写	提案号	第十五届二次会议第 0023 号	承办单位	南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案由	关于推进南昌市光伏链发展的建议				
提案 者 填 写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					
	答复前是否听取意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对提案办理态度是否满意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不满意
	答复是否针对建议	针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针对		未针对
	对提案办理结果是否满意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提案办理情况的总体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提案办理的意见（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p style="font-size: 1.2em;">首先非常感谢政府和相关部门对光伏产业链的发展及规划做了大量的工作和高效的推进。如：政府搭建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整县推进、整园推进等光伏项目都在高效有序的进行。充分利用现有的资源为实现 3060 双碳目标而努力。发改委及供电局都做了大量的工作。</p>						
提案者签名：  联系电话：13926669569 2022年10月27日						

